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12年3月1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曲尉坪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审议通过了关于《**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**》的议案。

公司监事会对2011年监事会的工作进行了认真总结，认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谨慎、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。

二、会议以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审议通过了关于《**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**》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以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审议通过了关于《**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**》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四、会议以**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审议通过了关于《**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**》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

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；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、设置科学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，其内部稽核、内控体系完备有效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11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1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 260,091,846.56 元，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197,430,755.73 元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1,867,080.39 元。

公司董事会拟以 2011 年年末股本 270,36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七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。

2012 年度财务预算为：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平稳增长态势，力争实现净利润比上年增长 30%-40%（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2 年度的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）。

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中，议案一、二、三、五、六、七、八需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三月五日